

大显股份拟置入两项金融资产

◎本报记者 陈建军

大显股份今日发布的公告显示,公司将置入沈阳建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和大连华信信托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9月19日,大显股份与广州市凯源宏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沈阳建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拟以1800万元收购广州凯源宏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沈阳

建业期货33.33%股权。据悉,沈阳建业期货成立于1993年,注册资本3000万元,是目前东北地区注册资本最大的期货公司之一。鉴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沈阳建业股份有限公司已持有沈阳建业期货66.67%的股权,此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直接和间接持有沈阳建业期货100%的股权。上述资产收购尚待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同日,大显股份与控股股东大连大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资产置换协议》,大显集团拟以经评估后的目前持有的大连华信信托有限公司的4600万元股权(占3.8%)与大显股份模租厂约6700万元的资产(资产范围和价值最终以评估报告为准)进行置换,差额部分将以货币方式补足。大连华信信托成立于1987年,注册资本100100万元。截至2006年12

月31日,其总资产为127599万元,净资产为112039万元,利润3871万元。鉴于公司已持有大连华信信托6.17%的股权,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公司持有大连华信信托股权将达到1.2亿股,约占10%,将成为大连华信信托并列第一大股东。

不过,大显集团所持大连华信信托的4600万元股权(占3.8%)存在质押和冻结,大显集团向公司保证,

将全力与所涉债权人及人民法院办理交涉,以解除其置出资产的质押和冻结,并保证不会因此影响依《资产置换协议》约定的时间将置出资产过户至公司名下。

大显股份表示,为了实现公司战略调整和业务转型,公司将继续加大对银行、信托、证券、期货等金融行业的投资力度,使金融投资成为公司重要的新的利润增长点。

西藏药业 遭遇房产诉讼

◎本报记者 陈建军

西藏药业今日称,公司日前收到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传票,该院受理了云南叁泰投资有限公司起诉西藏药业、刘其福、马平围绕房产的民事诉讼。

2003年11月28日,西藏药业及刘其福、马平与北京建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王亮棋签订了《合作开发经营合同书》,共同投资开发北京“新星花园”第三期项目。其中,西藏药业投资5980万元,享有项目开发46%收益权。西藏药业表示,由于种种原因,“新星花园”三期项目未能按约定时间完工,公司及刘其福、马平于2005年5月14日与云南叁泰签订了《转让北京市“新星花园”项目收益权合同书》,该《合同书》的转让标的为公司及刘其福、马平在“新星花园”三期项目中享有的50%的收益权。

但经过多方努力,“新星花园”三期项目仍未能按约定时间完工。在这种情况下,西藏药业于2006年9月18日与北京建兴签订了《还款协议书》,其主要内容为:为了督促北京建兴依约付款,保障西藏药业的权利实现,北京建兴同意以其拥有的第10129号《国有土地使用证》中所标明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向西藏药业提供付款担保;双方约定,由北京建兴在2006年12月31日之前归还西藏药业8960万元。由于北京建兴未能按时履行《还款协议书》的相关内容,西藏药业于2007年6月27日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要求查封北京建兴价值9284.4万元的财产,并由案外人北京新风凰城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007年7月5日,云南叁泰以西藏药业及刘其福、马平先与其签订了《转让北京市“新星花园”项目收益权合同书》,后又在未经其同意的情况下,与北京建兴签订了《还款协议书》为由,向昆明中院提起诉讼,要求法院判令解除上述《转让北京市“新星花园”项目收益权合同书》,同时要求西藏药业及刘其福、马平归还云南叁泰本金4113.88万元,利息468.03万元及违约金2261.388万元。

S*ST 鑫安 引入房产公司当二股东

◎本报见习记者 应尤佳

官司缠身,股改无门的S*ST鑫安近日引来了一位新股东。S*ST鑫安今日公告披露,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河南永盛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河南城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河南永盛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将其持有28%的股权,共计社会法人股3622.5万股,作价4000万元,协议转让给河南城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S*ST鑫安近来颇不平静,今年2月股改方案遭否决后,迟迟无法进入股改程序,今年7月公司董事长谢国胜又因涉嫌合同诈骗,违规担保被捕,公司8000万投资被大股东占用,无从追回。

停产已两年的S*ST鑫安,目前依然处于全面停产状态,职工放假休息,职工工资及水电费等费用由焦作市政府负责协调借款发放;公司的股改、资产重组等事宜无任何进展,眼看恢复生产遥遥无期。

在这种背景之下,永盛投资把河南城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带入了S*ST鑫安的视野,这家河南的地产公司将会对S*ST鑫安的股改、重组产生什么作用呢?人们拭目以待。

方兴科技业绩 受退税率下降影响

◎本报记者 陈建军

方兴科技今天刊登公告说,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调低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从2007年7月1日起,公司ITO导电膜玻璃产品的出口退税率由13%下调至5%。由于公司产品出口权重较大,调低出口退税率将对公司下半年度及未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预计下半年由此减少利润约500万元。

时代科技 增发有条件通过

◎本报见习记者 应尤佳

时代科技今日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结果,公司200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公司股票今日起复牌。

凯恩股份停牌 协商子公司转让

◎本报见习记者 应尤佳

凯恩股份2007年9月10日与芬兰奥斯龙公司就转让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相关业务合作事宜签署了谅解备忘录,备忘录约定相关协议的签署最晚不得迟于2007年9月20日。公告称,截至2007年9月20日,公司与奥斯龙就相关事宜还在协商中,是否达成协议还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公司股票于今日起停牌。

多伦股份 2亿资金申购新股

◎本报记者 陈建军

多伦股份今天刊登公告说,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多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对项目开发过程中所产生的周期性闲置资金,用于境内证券一级市场的短期投资即新股发行申购,不得用于二级市场股票投资及委托理财,用于申购新股的资金不超过2亿元。

广汇股份 三季度业绩预增50%

◎本报记者 陈建军

广汇股份预计公司2007年1至9月份净利润同比增长50%以上。因公司“广汇美居物流园”三期工程所开发的“美林花源”小区已部分完工并实现销售;同时,公司石材、化工建材、商品贸易业务均有较大程度的提升。

S鲁润股改方案 获山东省国资委批准

◎本报记者 陈建军

S鲁润日前接到山东省国资委有关批复,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山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特别关注

上市公司历史担保隐忧又现

◎本报记者 王璐

中关村昨天公告说,因广东CDMA项目担保问题,公司被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逼债”,要求在9月20日前将本金31.2亿元及相应利息汇入广东粤财指定账户。否则,广东粤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诉讼等法律手段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今日,中关村称,目前谈判无任何实质性进展,这意味着,公司面临巨大法律风险,而且由于该部分担保额远超公司净资产,因此事件发展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经营和正常存续。

此外担保一度是引发我国上市公司业绩危机的主要因素之一。历史资料显示,深陷“担保漩涡”的公司规模庞大,这不但给市场带来严重影响,还使相关公司深受受害。好在经过监管部门近两年的持续努力,曾经严重危害上市公司发展的随意对外担保尤其是违规担保行为得到了有效遏制。从数量上看,今年以来,涉及担保的公司家数以及担保的总额度均明显减少。

尽管管理层对不当担保的治理成效显著,但不少以前年度遗留下来的对外担保仍然因借款方偿债能力较差而牵连到作为担保方的上市公司,且给上市公司带来不小的麻烦。看看近期因担保而涉诉的上市公司我们就不难发现,担保行为给上市公司带来了巨大的资金和经营上的压力,已成为影响其业绩的重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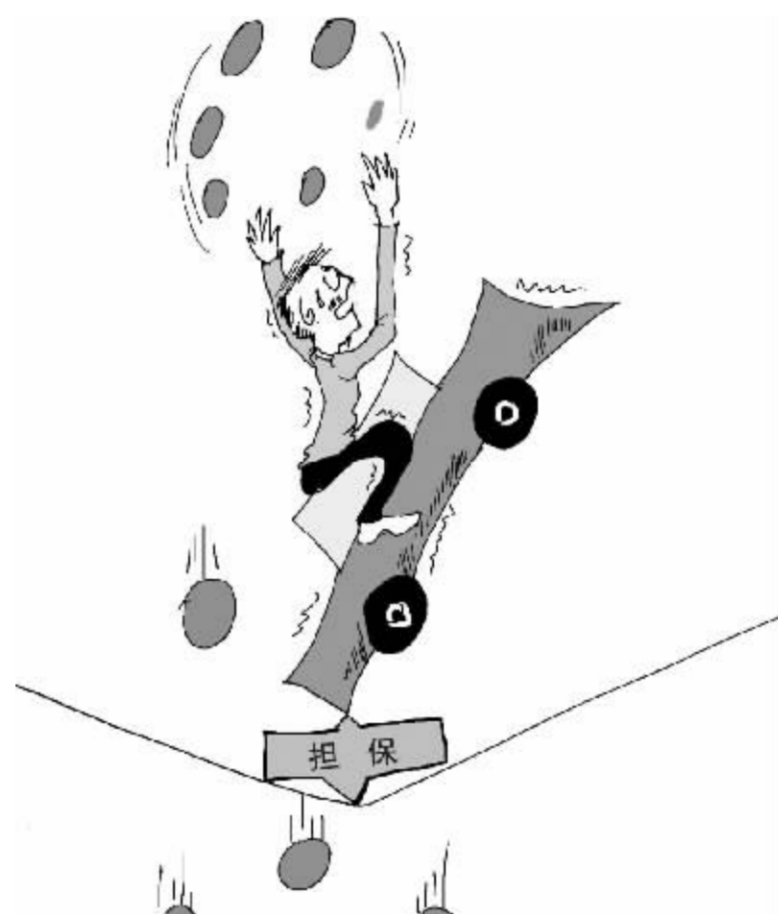
以中关村为例,公司之所以被“追债”是因为公司参股公司北京中关村通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在广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申请专项用于建设广

东CDMA项目的31.2亿元贷款已逾期,中关村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06年12月,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广发北京分行签订了《债权转让合同》,广发北京分行将上述31.2亿元贷款及相关担保的全部权益依法转让给广东粤财,广东粤财由此成为该笔贷款的债权人。

除了被“追债”,中关村还表示,截至2007年6月30日,公司所有者权益5.03亿元,预计2007年1月至9月亏损7000万至8000万元。鉴于公司以前年度未对上述担保计提预计负债,若实际履行31.2亿元本金及相应利息的担保责任,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2007年前三个月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无独有偶,就在前几日,东北电气通过核查对外担保合同执行情况后发现,因替沈阳金都饭店在中国工商银行沈阳市银信支行借款本金2400万元提供担保,处于借款逾期未能偿还情况,债权银行正在要求债务人与公司尽快履行还款责任。鉴于借款方财务状况较差,公司基于财务谨慎性原则对该项下担保责任全额计提负债。由此,预测今年前三个季度的累计净利润将为亏损。与此同时,东北电气还接到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书,为关于锦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起诉公司为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1700万元贷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

除此之外,此前还有不少上市公司披露因卷入“华源系”担保圈而站上法庭被告席,并给经营带来影响。显然,担保事项仍然是上市公司不容忽视的“或有事项”。业内人士指出,担保事项本是“或有



张大为 制图

事项”, 其对企业财务的影响程度和影响时间是不确定的,风险较难评估,一旦整个经营环境出现大的波折或变化,令担保对象的营况出现滑坡,或者担保对象蓄意嫁祸风险,问题和风险就会逐渐显现出来。

不可否认,担保——作为一种经

济行为在上市公司之间非常普遍,但还是建议上市公司能在担保问题上采取更为谨慎的态度,对提供担保的企业资质、财务状况、还款能力做出更为周密细致的调查,从而在根本上规避担保风险。同时,对于以前年度已经发生的担保事项高度重视,随时跟踪核查,以免陷入“担保地雷阵”。

公告追踪

出让轨道交通股权对巴士股份影响几何

◎本报见习记者 徐锐

昨日,巴士股份对外发布公告称,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上海现代轨道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轨道交通)30%股权的议案。同时,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也将持有的轨道交通公司的10%股权全部转让给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将公司持有的40%股权悉数出让,这对巴士股份未来经营业绩是否有影响呢?

“轨道交通公司这部分股权所带来的投资收益所占公司净利润比重是相当的,因此此次股权转让

对公司业绩没有实质性的影响。”巴士股份一位负责证券事务的人士对记者称,轨道交通公司自设立后,其中的车辆资产、线路资产都是申通地铁集团的,公司只是负责对轨道交通5号线的筹建和经营,收入则来源于每年从申通地铁集团处收取固定的各项管理费用,而该部分收入所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是非常低的。

记者注意到,根据巴士股份2007年半年报,公司上半年营业总收入共25.23亿元,其中公交客运业务收入以及出租车业务分别给公司带来18亿及3.89亿的营业收入,两者收入相加其所占营业收入比重高达86.76%。由于本次股权转让与巴士

股份主营业务并不相关,因此该部分股权转让对公司业绩并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也就不不足为奇了。

是否因为投资轨道交通公司并未给巴士股份带来过多的营业收入,所以公司决定将此部分股权转让出去呢?对此,上述人士称,并非如此,实际上此次转让是有背景可循的,这在公司昨日的公告中也有说明。这主要是因为根据上海轨道交通新一轮体制改革的需要,按照《市建设交通委工作专报2007-24》,经市政府有关领导批示同意,决定对现代轨道交通投资、建设、经营体制统一纳入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因此,根据此项决定,轨道交

通公司将整建制划归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此项政策的重大调整,将对落实《上海市城市交通“十一五”发展规划》全力推进轨道交通基本网络建设,优先发展公共客运的战略决策起到重要的保障作用。

可以看到,为了上海城市交通整体战略决策的需要,巴士股份将其持有的轨道交通公司股权转让给了申通地铁集团。那么上海市政府会不会因此给予其“补偿”即注入其他方面的资产呢?公司上述人士对记者表示,目前公司大股东及上海市政府均没有其他资产注入的打算,因此,若市场上有这方面的“风吹草动”,也应属于谣传。

证券代码:600741 证券简称:巴士股份 编号:临2007-045

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企业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1. 被担保人:上海巴士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500万元,本次担保后累计为上海巴士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担保数量为2,500万元。
2. 被担保人:上海巴士一汽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1,400万元,本次担保后累计为上海巴士一汽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担保数量为2,600万元。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64,425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2.63%。
二、担保情况概述
1. 中国银行上海市卢湾支行向上海巴士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提供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用于购置营运车辆。本次贷款为借新还旧,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起始日为2007年9月13日,担保结束日为2008年3月13日。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为上海巴士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数量为2,500万元。
2. 中国银行上海市虹口支行向上海巴士一汽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提供1,4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用于购置运输车辆。本次贷款为借新还旧,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起始日为2007年9月18日,担保结束日为2008年9月18日。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为上海巴士一汽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数

量为2,600万元。
三、董事会、股东大会意见: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07年3月28日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经过审议,一致同意: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07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公告见2007年3月31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本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于2007年4月26日召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07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公告见2007年4月27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四、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1. 上海巴士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家强。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100%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经营市内公共汽车专线和旅游专线,特约车,定班车,包车业务等。
2. 上海巴士一汽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何敬忠。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76.67%股权,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市内公共交通、跨省市客运等。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64,425万元,无逾期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巴士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立药业 公告编号:2007-032

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广东华立万特制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立九州医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人民币2000万元
● 本次担保后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人民币54,750万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2007年为广州华立万特制药有限公司提供6000万元的银行借款担保额度。由于输入有误,应为同意2007年为广东华立万特制药有限公司提供6000万元的银行借款担保额度。
广东华立万特制药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广州市白云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申请期限为壹年的银行贷款2000万元,公司同意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广东华立万特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北路863号6楼
法定代表人:王可心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经营范围:批发:中药材(收购)、中成药、中药饮片、生化药品、化学原

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物制品(预防性生物制品除外)、第二类精神药品。销售:二、三类医疗器械、保健食品、货物进出口。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立九州医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 担保期限:1年
3. 担保金额:总计人民币2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广州华立万特制药有限公司属于公司控股70%以上的子公司北京华立九州医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此次申请的担保额度也在公司年初核定的范围内,对其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54,750万元,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4.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20日